

臺北市立景興國中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涯發展教育技藝教育課程班實施計畫暨報名表

一、依據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03 年 10 月 27 日北市工農實字第 10331010900 號函辦理。

二、課程目標

針對技藝學習較有興趣的學生，開設技藝教育選修課程，協助其對生涯的認識，以利未來之生涯發展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對職業類科有高度興趣且願意遵守規定之九年級學生。

四、實施時間

自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第 2 週起(屆時依各高職來文為準)，每週二下午 5~7 節至高職上課，課程共計 51 小時。

五、報名方式

欲參加的學生填寫報名表，經導師、家長簽名後於 11 月 03 日(星期一)放學前將報名表交給導師。

六、錄取通知

繳交報名表後並不表示已錄取，經本校技藝教育課程學生推薦遴選會議及高中職分發作業完成後，104 年 1 月再發放相關通知單。在符合生涯興趣的情況下，可於報名表上填寫三個志願，以增加錄取機會。

七、合作學校

校名	開設職群	上課時程與時數	班數	每班錄取人數
大安高工	1. 電機電子	每週二下午 5 至 7 節於高職上課 共計 51 小時	4	20 人
	2. 機械		2	20 人
喬治工商	3. 家政		3	40 人
	4. 餐旅		3	40 人
滬江高中	5. 餐旅 A		4	40 人
	6. 設計 A		3	40 人
	7. 電機電子		1	25 人
	8. 商業與管理		1	40 人

備註：1. 參加費用全免。

2. 各高職合作學校將設置一位隨班導師，輔導學生適應學習。

3. 參加技藝教育課之學生每星期二中午在校內集合完畢，由校內老師帶領學生至公車站牌乘車。

4. 參與第八節輔導課的學生，因每週二無法返校上課，因此將於學期末統一由教務處依實際上課情形退回輔導課費用。

八、生活管理方式

1. 請假方式

(1) 上課前若需請病、事假，請先填寫請假單(向輔導室領取專用表格)，家長

與導師簽名後，由學生繳交資料組，輔導室另行通知合作學校請假事宜，未依規定請假者以曠課計算。

(2) 到達該校上課後，因故需請事、病假者，應向該合作學校導師辦妥請假手續後，方可離校。

2. 服裝儀容：須穿著本校制服或運動服，並注意服裝儀容整齊。

3. 安全管理

(1) 離校前先至輔導室簽名並填寫離校時間，若無故缺課且未報備，合作學校將立即通知本校，由輔導室在第一時間通知導師與家長，並以曠課登記，併入校內日常生活表現成績計算。

(2) 第一次開課由本校老師帶領學生至合作學校，此後學生需自行搭乘公車前往，請注意安全。

(3) 上課期間須遵守該校校規，勿與外校學生發生衝突、糾紛，如有適應困難情事，請向本校或合作學校導師報告。

4. 停課事宜

(1) 如合作學校有活動（如段考、校外教學）不宜學生前往上課時，本校將在課前以書面通知學生與導師停課事宜。

(2) 如遇本校段考、複習考等重大活動，則以校內活動為主，輔導室統一向合作學校請假。

5. 成績評量：技藝班學生上課成績及出缺勤記錄均由合作學校會知本校，再由本校相關處室協助輸入成績系統中。

6. 退訓事宜：學生錄取後若無故缺曠課，或違反兩校校規而影響校譽者（如打架、吸菸等），立即予以退訓。但若於開課後 2 星期內發現不符合興趣，可主動申請退訓。

九、生涯進路

上課期滿三分之二者得發放結業證書，升學管道待 104 學年度「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」相關資訊公布再另行告知。

十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-----請沿線撕下-----

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報名表

班級	姓名	座號	選 修 職 群						
			第一志願		第二志願		第三志願		
			校名	職群	校名	職群	校名	職群	

導師簽名：_____ 家長簽名：_____

備註：1. 請於 11/03 (一) 放學前將報名表交回導師，缺漏導師及家長簽名者不予接受報名。

2. 請詳細考慮自己的生涯興趣後再決定是否報名，有任何問題請洽輔導室資料組，

電話：2932-3796 # 141。